目录

[快乐王子 2](#_Toc536044322)

[夜莺与玫瑰 6](#_Toc536044323)

[自私的巨人 9](#_Toc536044324)

[忠实的朋友 11](#_Toc536044325)

[神奇的火箭 16](#_Toc536044326)

快乐王子

快乐王子的雕像高高地耸立在城市上空—根高大的石柱上面。他浑身上下镶满了薄薄的黄金叶片，明亮的蓝宝石做成他的双眼，剑柄上还嵌着一颗硕大的灿灿发光的红色宝石。

世人对他真是称羡不已。“他像风标一样漂亮，”一位想表现自己有艺术品味的市参议员说了一句，接着又因担心人们将他视为不务实际的人，其实他倒是怪务实的，便补充道：“只是不如风标那么实用。”

“你为什么不能像快乐王子一样呢？”一位明智的母亲对自己那哭喊着要月亮的小男孩说，“快乐王子做梦时都从没有想过哭着要东西。”

“世上还有如此快乐的人真让我高兴，”一位沮丧的汉子凝视着这座非凡的雕像喃喃自语地说着。

“他看上去就像位天使，”孤儿院的孩于们说。他们正从教堂走出来，身上披着鲜红夺目的斗篷，胸前挂着干净雪白的围嘴儿。

“你们是怎么知道的？”数学教师问道，“你们又没见过天使的模样。”

“啊！可我们见过，是在梦里见到的。”孩子们答道。数学教师皱皱眉头并绷起了面孔，因为他不赞成孩子们做梦。

有天夜里，一只小燕子从城市上空飞过。他的朋友们早在六个星期前就飞往埃及去了，可他却留在了后面，因为他太留恋那美丽无比的芦苇小姐。他是在早春时节遇上她的，当时他正顺河而下去追逐一只黄色的大飞蛾。他为她那纤细的腰身着了迷，便停下身来同她说话。

“我可以爱你吗？”燕子问道，他喜欢一下子就谈到正题上。芦苇向他弯下了腰，于是他就绕着她飞了一圆又一圈，并用羽翅轻抚着水面，泛起层层银色的涟漪。这是燕子的求爱方式，他就这样地进行了整个夏天。

“这种恋情实在可笑，”其他燕子吃吃地笑着说，“她既没钱财，又有那么多亲戚。”

的确，河里到处都是芦苇。

等秋天一到，燕子们就飞走了。

大伙走后，他觉得很孤独，并开始讨厌起自己的恋人。“她不会说话，”他说，“况且我担心她是个荡妇，你看她老是跟风调情。”这可不假，一旦起风，芦苇便行起最优雅的屈膝礼。“我承认她是个居家过日子的人，”燕子继续说，“可我喜爱旅行，而我的妻子，当然也应该喜爱旅行才对。”

“你愿意跟我走吗？”他最后问道。然而芦苇却摇摇头，她太舍不得自己的家了。

“原来你跟我是闹着玩的，”他吼叫着，“我要去金字塔了，再见吧！”说完他就飞走了。

他飞了整整一天，夜晚时才来到这座城市。“我去哪儿过夜呢？”他说，“我希望城里已做好了准备。”

这时，他看见了高大圆柱上的雕像。

“我就在那儿过夜，”他高声说，“这是个好地方，充满了新鲜空气。”于是，他就在快乐王子两脚之间落了窝。

“我有黄金做的卧室，”他朝四周看看后轻声地对自己说，随之准备入睡了。但就在他把头放在羽翅下面的时候，一颗大大的水珠落在他的身上。“真是不可思议！”他叫了起来，“天上没有一丝云彩，繁星清晰又明亮，却偏偏下起了雨。北欧的天气真是可怕。芦苇是喜欢雨水的，可那只是她自私罢了。”

紧接着又落下来一滴。

“一座雕像连雨都遮挡不住，还有什么用处？”他说，“我得去找一个好烟囱做窝。”

他决定飞离此处。

可是还没等他张开羽翼，第三滴水又掉了下来，他抬头望去，看见了——啊！他看见了什么呢？

快乐王子的双眼充满了泪水，泪珠顺着他金黄的脸颊淌了下来。王子的脸在月光下美丽无比，小燕子顿生怜悯之心。

“你是谁？”他问对方。

“我是快乐王子。”

“那么你为什么哭呢？”燕子又问，“你把我的身上都打湿了。”

“以前在我有颗人心而活着的时候，”雕像开口说道，“我并不知道眼泪是什么东西，因为那时我住在逍遥自在的王宫里，那是个哀愁无法进去的地方。白天人们伴着我在花园里玩，晚上我在大厅里领头跳舞。沿着花园有一堵高高的围墙，可我从没想到去围墙那边有什么东西，我身边的一切太美好了。我的臣仆们都叫我快乐王子，的确，如果欢愉就是快乐的话，那我真是快乐无比。我就这么活着，也这么死去。而眼下我死了，他们把我这么高高地立在这儿，使我能看见自己城市中所有的丑恶和贫苦，尽管我的心是铅做的，可我还是忍不住要哭。”

“啊！难道他不是铁石心肠的金像？”燕子对自己说。他很讲礼貌，不愿大声议论别人的私事。

“远处，”雕像用低缓而悦耳的声音继续说，“远处的一条小街上住着一户穷人。一扇窗户开着，透过窗户我能看见一个女人坐在桌旁。她那瘦削的脸上布满了倦意，一双粗糙发红的手上到处是针眼，因为她是一个裁缝。她正在给缎子衣服绣上西番莲花，这是皇后最喜爱的宫女准备在下一次宫廷舞会上穿的。在房间角落里的一张床上躺着她生病的孩子。孩子在发烧，嚷着要吃桔子。他的妈妈除给他喂几口河水外什么也没有，因此孩子老是哭个不停。燕子，燕子，小燕子，你愿意把我剑柄上的红宝石取下来送给她吗？我的双脚被固定在这基座上，不能动弹。”

“伙伴们在埃及等我，”燕子说，“他们正在尼罗河上飞来飞去，同朵朵大莲花说着话儿，不久就要到伟大法老的墓穴里去过夜。法老本人就睡在自己彩色的棺材中。他的身体被裹在黄色的亚麻布里，还填满了防腐的香料。他的脖子上系着一圈浅绿色翡翠项链，他的双手像是枯萎的树叶。”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又说，“你不肯陪我过一夜，做我的信使吗？那个孩子太饥渴了，他的母亲伤心极了。”

“我觉得自己不喜欢小孩，”燕子回答说，“去年夏天，我到过一条河边，有两个顽皮的孩子，是磨坊主的儿子，他们老是扔石头打我。当然，他们永远也别想打中我，我们燕子飞得多快呀，再说，我出身于一个以快捷出了名的家庭；可不管怎么说，这是不礼貌的行为。”

可是快乐王子的满脸愁容叫小燕子的心里很不好受。“这儿太冷了，”他说，“不过我愿意陪你过上一夜，并做你的信使。”

“谢谢你，小燕子，”王子说。

于是燕子从王子的宝剑上取下那颗硕大的红宝石，用嘴衔着，越过城里一座连一座的屋顶，朝远方飞去。

他飞过大教堂的塔顶，看见了上面白色大理石雕刻的天使像。他飞过王宫，听见了跳舞的歌曲声。一位美丽的姑娘同她的心上人走上了天台。“多么奇妙的星星啊，”他对她说，“多么美妙的爱情啊”

“我希望我的衣服能按时做好，赶得上盛大舞会，”她回答说，“我已要求绣上西番莲花，只是那些女裁缝们都太慢了。”

他飞过了河流，看见了高挂在船桅上的无数灯笼。他飞过了犹太区，看见犹太老人们在彼此讨价还价地做生意，还把钱币放在铜制的天平上称重量。最后他来到了那个穷人的屋舍，朝里面望去。发烧的孩子在床上辗转反侧，母亲已经睡熟了，因为她太疲倦了。他跳进屋里，将硕大的红宝石放在那女人顶针旁的桌子上。随后他又轻轻地绕者床飞了一圈，用羽翅扇着孩子的前额。“我觉得好凉爽，”孩子说，“我一定是好起来了。”说完就沉沉地进入了甜蜜的梦乡。

然后，燕子回到快乐王子的身边，告诉他自己做过的一切。“你说怪不怪，”他接着说，“虽然天气很冷，可我现在觉得好暖和。”

“那是因为你做了一件好事，”王子说。于是小燕子开始想王子的话，不过没多久便睡着了。对他来说，一思考问题就老想困觉。

黎明时分他飞下河去洗了个澡。“真是不可思议的现象，”一位鸟禽学教授从桥上走过时开口说道，“冬天竟会有燕子！”于是他给当地的报社关于此事写去了一封长信。每个人都引用他信中的话，尽管信中的很多词语是人们理解不了的。

“今晚我要到埃及去，”燕子说，一想到远方，他就精神百倍。他走访了城里所有的公共纪念物，还在教堂的顶端上坐了好一阵子。每到一处，麻雀们就吱吱喳喳地相互说，“多么难得的贵客啊！”所以他玩得很开心。

月亮升起的时候他飞回到快乐王子的身边。“你在埃及有什么事要办吗？”他高声问道，“我就要动身了。”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你愿意陪我再过一夜吗？”

“伙伴们在埃及等我呀，”燕子回答说，“明天我的朋友们要飞往第二瀑布，那儿的河马在纸莎草丛中过夜。古埃及的门农神安坐在巨大的花岗岩宝座上，他整夜守望着星星，每当星星闪烁的时候，他就发出欢快的叫声，随后便沉默不语。中午时，黄色的狮群下山来到河边饮水，他们的眼睛像绿色的宝石，咆哮起来比瀑布的怒吼还要响亮。”“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远处在城市的那一头，我看见住在阁楼中的一个年轻男子。他在一张铺满纸张的书桌上埋头用功，旁边的玻璃杯中放着一束干枯的紫罗兰。他有一头棕色的卷发，嘴唇红得像石榴，他还有一双睡意朦胧的大眼睛。他正力争为剧院经理写出一个剧本，但是他已经给冻得写不下去了。壁炉里没有柴火，饥饿又弄得他头昏眼花。”

“我愿意陪你再过一夜，”燕子说，他的确有颗善良的心。

“我是不是再送他一块红宝石？”“唉！我现在没有红宝石了。”王子说，“所剩的只有我的双眼。它们由稀有的蓝宝石做成，是一干多年前从印度出产的。取出一颗给他送去。他会将它卖给珠宝商，好买回食物和木柴，完成他写的剧本。”

“亲爱的王子，”燕子说，“我不能这样做，”说完就哭了起来。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就照我说的话去做吧。”

因此燕子取下了王子的一只眼睛，朝学生住的阁楼飞去了。由于屋顶上有一个洞，燕子很容易进去。就这样燕子穿过洞来到屋里。年轻人双手捂着脸，没有听见燕子翅膀的扇动声，等他抬起头时，正看见那颗美丽的蓝宝石放在干枯的紫罗兰上面。

“我开始受人欣赏了，”他叫道，“这准是某个极其钦佩我的人送来的。现在我可以完成我的剧本了。”他脸上露出了幸福的笑容。

第二天燕子飞到下面的海港，他坐在一艘大船的桅杆上，望着水手们用绳索把大箱子拖出船舱。随着他们“嘿哟！嘿哟！”的声声号子，一个个大箱子给拖了上来。“我要去埃及了！”燕子说道，但是没有人理会他。等月亮升起后，他又飞回到快乐王子的身边。

“我是来向你道别的，”他叫着说。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你不愿再陪我过一夜吗？”

“冬天到了，”燕子回答说，“寒冷的雪就要来了。而在埃及，太阳挂在葱绿的棕搁树上，暖和极了，还有躺在泥塘中的鳄鱼懒洋洋地环顾着四周。我的朋友们正在巴尔贝克古城的神庙里建筑巢穴，那些粉红和银白色的鸽子们一边望着他们干活，一边相互倾诉着情话。亲爱的王子，我不得不离你而去了，只是我永远也不会忘记你的，明年春天我要给你带回两颗美丽的宝石，弥补你因送给别人而失掉的那两颗，红宝石会比一朵红玫瑰还红，蓝宝石也比大海更蓝。”

“在下面的广场上，”快乐王子说，“站着一个卖火柴的小女孩。她的火柴都掉在阴沟里了，它们都不能用了。如果她不带钱回家，她的父亲会打她的，她正在哭着呢。她既没穿鞋，也没有穿袜子，头上什么也没戴。请把我的另一只眼睛取下来，给她送去，这样她父亲就不会揍她了。”

“我愿意陪你再过一夜，”燕子说，“但我不能取下你的眼睛，否则你就变成个瞎子了。”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就照我说的话去做吧。”

子是他又取下了王子的另一只眼珠，带着它朝下飞去。他一下子落在小女孩的面前，把宝石悄悄地放在她的手掌心上。“一块多么美丽的玻璃呀！”小女孩高声叫着，她笑着朝家里跑去。

这时，燕子回到王子身旁。“你现在瞎了，”燕子说，“我要永远陪着你。”

“不，小燕子，”可怜的王子说，“你得到埃及去。”

“我要一直陪着你，”燕子说着就睡在了王子的脚下。

第二天他整日坐在王子的肩头上，给他讲自己在异国他乡的所见所闻和种种经历。他还给王子讲那些红色的朱鹭，它们排成长长的一行站在尼罗河的岸边，用它们的尖嘴去捕捉金鱼；还讲到司芬克斯，它的岁数跟世界一样长久，住在沙漠中，通晓世间的一切；他讲遇到的商人，跟着自己的驼队缓缓而行，手中摸着狼牙做的念珠；他讲到月亮山的国王，他皮肤黑得像乌木，崇拜一块巨大的水晶；他讲到那条睡在棕祸树上的绿色大莽蛇，要20个僧侣用蜜糖做的糕点来喂它；他又讲到那些小矮人，他们乘坐扁平的大树叶在湖泊中往来横渡，还老与蝴蝶发生战争。”

“亲爱的小燕子，”王子说，“你为我讲了好多稀奇的事情，可是更稀奇的还要算那些男男女女们所遭受的苦难。没有什么比苦难更不可思议的了。小燕子，你就到我城市的上空去飞一圈吧，告诉我你在上面都看见了些什么。”，

于是燕子飞过了城市上空，看见富人们在自己漂亮的洋楼里寻欢作乐，而乞丐们却坐在大门口忍饥挨饿。他飞进阴暗的小巷，看见饥饿的孩子们露出苍白的小脸没精打采地望着昏暗的街道，就在一座桥的桥洞里面两个孩子相互搂抱着想使彼此温暖一些。“我们好饿呀！”他俩说。“你们不准躺在这儿，”看守高声叹道，两个孩子又跚蹒着朝雨中走去。

随后他飞了回来，把所见的一切告诉给了王子。

“我浑身贴满了上好的黄金片，”王子说，“你把它们一片片地取下来，给我的穷人们送去。活着的人都相信黄金会使他们幸福的。”

燕子将足赤的黄金叶子一片一片地啄了下来，直到快乐王子变得灰暗无光。他又把这些纯金叶片一一送给了穷人，孩子们的脸上泛起了红晕，他们在大街上欢欣无比地玩着游戏。

“我们现在有面包了！”孩子们喊叫着。

随后下起了雪，白雪过后又迎来了严寒。街道看上去白花花的，像是银子做成的，又明亮又耀眼；长长的冰柱如同水晶做的宝剑垂悬在屋檐下。人人都穿上了皮衣，小孩子们也戴上了红帽子去户外溜冰。

可怜的小燕子觉得越来越冷了，但是他却不愿离开王子，他太爱这位王子了。他只好趁面包师不注意的时候，从面包店门口弄点面包屑充饥，并扑扇着翅膀为自己取暖。

然而最后他也知道自己快要死去了。他剩下的力气只够再飞到王子的肩上一回。“再见了，亲爱的王子！”他喃喃地说，“你愿意让我亲吻你的手吗？”

“我真高兴你终于要飞往埃及去了，小燕子，”王子说，“你在这儿呆得太长了。不过你得亲我的嘴唇，因为我爱你。”

“我要去的地方不是埃及，”燕子说，“我要去死亡之家。死亡是长眠的兄弟，不是吗？”

接着他亲吻了快乐王子的嘴唇，然后就跌落在王子的脚下，死去了。

就在此刻，雕像体内传出一声奇特的爆裂声，好像有什么东西破碎了。其实是王子的那颗铅做的心已裂成了两半。这的确是一个可怕的寒冷冬日，

第二天一早，市长由市参议员们陪同着散步来到下面的广场。他们走过圆柱的时候，市长抬头看了一眼雕像，“我的天啊！快乐王子怎么如此难看！”他说。

“真是难看极了！”市参议员们异口同声地叫道，他们平时总跟市长一个腔调。说完大家纷纷走上前去细看个明白。

“他剑柄上的红宝石已经掉了，蓝宝石眼珠也不见了，他也不再是黄金的了，”市长说，“实际上，他比一个要饭的乞丐强不了多少！”

“的确比要饭的强不了多少，”市参议员们附和着说。

“还有在他的脚下躺着一只死鸟！”市长继续说，“我们真应该发布一个声明，禁止鸟类死在这个地方。”于是市书记员把这个建议记录了下来。

后来他们就把快乐王子的雕像给推倒了。“既然他已不再美丽，那么也就不再有用了，”大学的美术教授说。

接着他们把雕像放在炉里熔化了，市长还召集了一次市级的会议来决定如何处理这些金属，当然，我们必须再铸一个雕像。”他说，“那应该就是我的雕像。”

“我的雕像，”每一位市参议员都争着说，他们还吵了起来。我最后听到人们说起他们时，他们的争吵仍未结束。

“多么稀奇古怪的事！”铸像厂的工头说，“这颗破裂的铅心在炉子里熔化不了。我们只好把它扔掉。”他们便把它扔到了垃圾堆里，死去的那只燕子也躺在那儿。

“把城市里最珍贵的两件东西给我拿来，”上帝对他的一位天使说。于是天使就把铅心和死鸟给上帝带了回来。

“你的选择对极了，”上帝说，“因为在我这天堂的花园里，小鸟可以永远地放声歌唱，而在我那黄金的城堡中，快乐王子可以尽情地赞美我。”

夜莺与玫瑰

“她说过只要我送给她一些红玫瑰，她就愿意与我跳舞，”一位年轻的学生大声说道，“可是在我的花园里，连一朵红玫瑰也没有。”

这番话给在圣栎树上自己巢中的夜莺听见了，她从绿叶丛中探出头来，四处张望着。

“我的花园里哪儿都找不到红玫瑰，”他哭着说，一双美丽的眼睛充满了泪水。“唉，难道幸福竟依赖于这么细小的东西！我读过智者们写的所有文章，知识的一切奥秘也都装在我的头脑中，然而就因缺少一朵红玫瑰我却要过痛苦的生活。”

“这儿总算有一位真正的恋人了，”夜莺对自己说，“虽然我不认识他，但我会每夜每夜地为他歌唱，我还会每夜每夜地把他的故事讲给星星听。现在我总算看见他了，他的头发黑得像风信子花，他的嘴唇就像他想要的玫瑰那样红；但是感情的折磨使他脸色苍白如象牙，忧伤的印迹也爬上了他的眉梢。”

“王子明天晚上要开舞会，”年轻学生喃喃自语地说，“我所爱的人将要前往。假如我送她一朵红玫瑰，她就会同我跳舞到天明；假如我送她一朵红玫瑰，我就能搂着她的腰，她也会把头靠在我的肩上，她的手将捏在我的手心里。可是我的花园里却没有红玫瑰，我只能孤零零地坐在那边，看着她从身旁经过。她不会注意到我，我的心会碎的。”

“这的确是位真正的恋人，”夜莺说，“我所为之歌唱的正是他遭受的痛苦，我所为之快乐的东西，对他却是痛苦。爱情真是一件奇妙无比的事情，它比绿宝石更珍贵，比猫眼石更稀奇。用珍珠和石榴都换不来，是市场上买不到的，是从商人那儿购不来的，更无法用黄金来称出它的重量。”

“乐师们会坐在他们的廊厅中，”年轻的学生说，“弹奏起他们的弦乐器。我心爱的人将在竖琴和小提琴的音乐声中翩翩起舞。她跳得那么轻松欢快，连脚跟都不蹭地板似的。那些身着华丽服装的臣仆们将她围在中间。然而她就是不会同我跳舞，因为我没有红色的玫瑰献给她。”于是他扑倒在草地上，双手捂着脸放声痛哭起来。

“他为什么哭呢？”一条绿色的小蜥蜴高高地翘起尾巴从他身旁跑过时，这样问道。

“是啊，倒底为什么？”一只蝴蝶说，她正追着一缕阳光在跳舞。

“是啊，倒底为什么？”一朵雏菊用低缓的声音对自已的邻居轻声说道。

“他为一朵红玫瑰而哭泣。”夜莺告诉大家。

“为了一朵红玫瑰？”他们叫了起来。“真是好笑！”小蜥蜴说，他是个爱嘲讽别人的人，忍不住笑了起来。

可只有夜莺了解学生忧伤的原因，她默默无声地坐在橡树上，想象着爱情的神秘莫测。

突然她伸开自己棕色的翅膀，朝空中飞去。她像个影子似的飞过了小树林，又像个影子似的飞越了花园。

在一块草地的中央长着一棵美丽的玫瑰树，她看见那棵树后就朝它飞过去，落在一根小枝上。

“给我一朵红玫瑰，”她高声喊道，“我会为你唱我最甜美的歌。”

可是树儿摇了摇头。

“我的玫瑰是白色的，”它回答说，“白得就像大海的浪花沫，白得超过山顶上的积雪。但你可以去找我那长在古日晷旁的兄弟，或许他能满足你的需要。”

于是夜莺就朝那棵生长在古日晷旁的玫瑰树飞去了。

“给我一朵红玫瑰，”她大声说，“我会为你唱我最甜美的歌。”

可是树儿摇了摇头。

“我的玫瑰是黄色的，”它回答说，“黄得就像坐在琥珀宝座上的美人鱼的头发，黄得超过拿着镰刀的割草人来之前在草地上盛开的水仙花。但你可以去找我那长在学生窗下的兄弟，或许他能满足你的需要。”

于是夜寓就朝那棵生长在学生窗下的玫瑰树飞去了。

“给我一朵红玫瑰，”她大声说，“我会为你唱我最甜美的歌。”

可是树儿摇了摇头。

“我的玫瑰是红色的，”它回答说，“红得就像鸽子的脚，红得超过在海洋洞穴中飘动的珊瑚大扇。但是冬天已经冻僵了我的血管，霜雪已经摧残了我的花蕾，风暴已经吹折了我的枝叶，今年我不会再有玫瑰花了。”

“我只要一朵玫瑰花，”夜莺大声叫道，“只要一朵红玫瑰！难道就没有办法让我得到它吗？”

“有一个办法，”树回答说，“但就是太可怕了，我都不敢对你说。”

“告诉我，”夜莺说，“我不怕。”

“如果你想要一朵红玫瑰，”树儿说，“你就必须借助月光用音乐来造出它，并且要用你胸中的鲜血来染红它。你一定要用你的胸膛顶住我的一根刺来唱歌。你要为我唱上整整一夜，那根刺一定要穿透你的胸膛，你的鲜血一定要流进我的血管，并变成我的血。”

“拿死亡来换一朵玫瑰，这代价实在很高，”夜莺大声叫道，“生命对每一个人都是非常宝贵的。坐在绿树上看太阳驾驶着她的金马车，看月亮开着她的珍珠马车，是一件愉快的事情。山楂散发出香味，躲藏在山谷中的风铃草以及盛开在山头的石南花也是香的。然而爱情胜过生命，再说鸟的心怎么比得过人的心呢？”

于是她便张开自己棕色的翅膀朝天空中飞去了。她像影子似的飞过花园，又像影子似的穿越了小树林。

年轻的学生仍躺在草地上，跟她离开时的情景一样，他那双美丽的眼睛还挂着泪水。

“快乐起来吧，”夜莺大声说，“快乐起来吧，你就要得到你的红玫瑰了。我要在月光下把它用音乐造成，献出我胸膛中的鲜血把它染红。我要求你报答我的只有一件事，就是你要做一个真正的恋人，因为尽管哲学很聪明，然而爱情比她更聪明，尽管权力很伟大，可是爱情比他更伟大。火焰映红了爱情的翅膀，使他的身躯像火焰一样火红。他的嘴唇像蜜一样甜；他的气息跟乳香一样芬芳。”

学生从草地上抬头仰望着，并侧耳倾听，但是他不懂夜莺在对他讲什么，因为他只知道那些写在书本上的东西。

可是橡树心里是明白的，他感到很难受，因为他十分喜爱这只在自己树枝上做巢的小夜莺。

“给我唱最后一支歌吧，”他轻声说，“你这一走我会觉得很孤独的。”

于是夜莺给橡树唱起了歌，她的声音就像是银罐子里沸腾的水声。

等她的歌声一停，学生便从草地上站起来，从他的口袋中拿出一个笔记本和一支铅笔。“她的样子真好看，”他对自己说，说着就穿过小树林走开了一一“这是不能否认的；但是她有情感吗？我想她恐怕没有。事实上，她像大多数艺术家一样，只讲究形式，没有任何诚意。她不会为别人做出牺牲的。她只想着音乐，人人都知道艺术是自私的。不过我不得不承认她的歌声中也有些美丽的调子。只可惜它们没有一点意义，也没有任何实际的好处。”他走进屋子，躺在自己那张简陋的小床上，想起他那心爱的人儿，不一会儿就进入了梦乡。

等到月亮挂上了天际的时候，夜莺就朝玫瑰树飞去，用自己的胸膛顶住花刺。她用胸膛顶着刺整整唱了一夜，就连冰凉如水晶的明月也俯下身来倾听。整整一夜她唱个不停，刺在她的胸口上越刺越深，她身上的鲜血也快要流光了。

她开始唱起少男少女的心中萌发的爱情。在玫瑰树最高的枝头上开放出一朵异常的玫瑰，歌儿唱了一首又一首，花瓣也一片片地开放了。起初，花儿是乳白色的，就像悬在河上的雾霾——白得就如同早晨的足履，白得就像黎明的翅膀。在最高枝头上盛开的那朵玫瑰花，如同一朵在银镜中，在水池里照出的玫瑰花影。

然而这时树大声叫夜莺把刺顶得更紧一些。“顶紧些，小夜莺，”树大叫着，“不然玫瑰还没有完成天就要亮了。”

于是夜莺把刺顶得更紧了，她的歌声也越来越响亮了，因为她歌唱着一对成年男女心中诞生的激情。

一层淡淡的红晕爬上了玫瑰花瓣，就跟新郎亲吻新娘时脸上泛起的红晕一样。但是花刺还没有达到夜莺的心脏，所以玫瑰的心还是白色的，因为只有夜莺心里的血才能染红玫瑰的花心。

这时树又大声叫夜莺顶得更紧些，“再紧些，小夜莺，”树儿高声喊着，“不然，玫瑰还没完成天就要亮了。”

于是夜莺就把玫瑰刺顶得更紧了，刺着了自己的心脏，一阵剧烈的痛楚袭遍了她的全身。痛得越来越厉害，歌声也越来越激烈，因为她歌唱着由死亡完成的爱情，歌唱着在坟墓中也不朽的爱情。

最后这朵非凡的玫瑰变成了深红色，就像东方天际的红霞，花瓣的外环是深红色的，花心更红得好似一块红宝石。

不过夜莺的歌声却越来越弱了，她的一双小翅膀开始扑打起来，一层雾膜爬上了她的双目。她的歌声变得更弱了，她觉得喉咙给什么东西堵住了。

这时她唱出了最后一曲。明月听着歌声，竟然忘记了黎明，只顾在天空中徘徊。红玫瑰听到歌声，更是欣喜若狂，张开了所有的花瓣去迎接凉凉的晨风。回声把歌声带回自己山中的紫色洞穴中，把酣睡的牧童从梦乡中唤醒。歌声飘越过河中的芦苇，芦苇又把声音传给了大海。

“快看，快看！”树叫了起来，“玫瑰已经长好了。”可是夜莺没有回答，因为她已经躺在长长的草丛中死去了，心口上还扎着那根刺。

中午时分，学生打开窗户朝外看去。

“啊，多好的运气呀！”他大声嚷道，“这儿竟有一朵红玫瑰！这样的玫瑰我一生也不曾见过。它太美了，我敢说它有一个好长的拉丁名字。”他俯下身去把它摘了下来。

随即他戴上帽子，拿起玫瑰，朝教授的家跑去。

教授的女儿正坐在门口，在纺车上纺着蓝色的丝线，她的小狗躺在她的脚旁。

“你说过只要我送你一朵红玫遗，你就会同我跳舞，”学生高声说道，“这是全世界最红的一朵玫瑰。你今晚就把它戴在你的胸口上，我们一起跳舞的时候，它会告诉你我是多么的爱你。”

然而少女却皱起眉头。

“我担心它与我的衣服不相配，”她回答说，“再说，宫廷大臣的侄儿已经送给我一些珍贵的珠宝，人人都知道珠宝比花更加值钱。”

“噢，我要说，你是个忘恩负义的人，”学生愤怒地说。一下把玫瑰扔到了大街上，玫瑰落入阴沟里，一辆马车从它身上碾了过去。

“忘恩负义！”少女说，“我告诉你吧，你太无礼；再说，你是什么？只是个学生。啊，我敢说你不会像宫廷大臣侄儿那样，鞋上钉有银扣子。”说完她就从椅子上站起来朝屋里走去。

“爱情是多么愚昧啊！”学生一边走一边说，“它不及逻辑一半管用，因为它什么都证明不了，而它总是告诉人们一些不会发生的事，并且还让人相信一些不真实的事。说实话，它一点也不实用，在那个年代，一切都要讲实际。我要回到哲学中去，去学形而上学的东西。”

于是他便回到自己的屋子里，拿出满是尘土的大书，读了起来。

自私的巨人

每天下午，孩子们放学后总喜欢到巨人的花园里去玩耍。

这是一个很可爱的大花园，长满了绿茸茸的青草，美丽的鲜花随处可见，多得像天上的星星。草地上还长着十二棵桃树，一到春天就开放出粉扑扑的团团花朵，秋天里则结下累累果实。栖息在树枝上鸟儿唱着欢乐的曲子，每当这时，嬉戏中的孩子们会停下来侧耳玲听鸟儿的鸣唱，并相互高声喊着，“我们多么快乐啊！”

一天，巨人回来了。原来他到自己的妖怪朋友科尼西家串门去了，在妖怪家里一住就是七年。七年的时间里他把要讲的话都讲完了，便决定回自己的城堡。进了家门，他一眼就看见在花园中戏耍的孩子们。

“你们在这儿干什么？”他粗声粗气地吼叫起来，孩子们都跑掉了。

“我的花园就是我自己的花园，”巨人说，“谁都清楚，我不准外人来这里玩。”于是，他沿着花园筑起一堵高高的围墙，还挂出一块告示：闲人莫入，违者重罚。他的确是一个非常自私的巨人。

从此可怜的孩子们没有了玩耍的地方，他们只得来到马路上，但是街道上满是尘土和硬硬的石块，让他们扫兴极了。放学后他们仍常常在高耸的围墙外徘徊，谈论着墙内花园中的美丽景色。“在里面我们多么快乐啊，”他们彼此诉说着。

春天又来了，整个乡村到处开放着小花，处处有小鸟在欢唱。然而只有自私的巨人的花园却依旧是一片寒冬景象。由于看不见孩子们，小鸟便无心唱歌，树儿也忘了开花。有一朵花儿从草中探出头来，看见那块告示后，它对孩子们的遭遇深感同情，于是又把头缩回去，继续睡觉了。只有雪和霜对此乐不可支。“春天已忘记了这座花园，”他们叫喊着，“这样我们可以一年四季住在这儿了。”雪用她那巨大的白色斗篷把草地掩得严严实实，霜也让所有的树木披上假装，随后他们还邀来北风和他们同住。北风应邀而至，穿—身毛皮大衣，他对着花园呼啸了整整一天，把烟囱管帽也给吹掉了。“这是个令人开心的地方，”他说，“我们还得把冰雹叫来。”于是，冰雹来了。每天三个钟头他不停地敲打着城堡的房顶，房上的石板瓦被砸得七零八落，然后又围着花园一圈接一圈地猛跑起来。他浑身上下灰蒙蒙的，呼出阵阵袭人的寒气。

“我真弄不懂春天为什么迟迟不来，”巨人坐在窗前望着外面冰天雪地的花园说，“我盼望天气发生变化。”

然而春天再也没有出现，夏天也不见踪影。秋天把金色的硕果送给了千家万户的花园，却什么也没给巨人的花园。“他太自私了，”秋天说。就这样，巨人的花园里是终年的寒冬，只有北风、冰雹，还有霜和雪在园中的林间上窜下跳。

一日清晨，巨人睁着双眼躺在床上，这时耳边传来阵阵美妙的音乐。音乐悦耳动听，他想一定是国王的乐师路经此地。原来窗外唱歌的不过是一只小红雀，只因巨人好长时间没听到鸟儿在花园中歌唱，此刻感到它妙不可言。这时，巨人头顶上的冰雹已不再狂舞，北风也停止了呼啸，缕缕芳香透过敞开的窗廓扑面而来。“我相信春天终于来到了，”巨人说着，从床上跳起来，朝窗外望去。

他看见了什么呢？

他看见了一幕动人的景象：孩子们爬过墙上的小洞已进了花园，正坐在树枝上，每棵树上都坐着一个孩子。迎来了孩子的树木欣喜若狂，用鲜花把自己打扮一新，还挥动手臂轻轻抚摸孩子们的头。鸟儿们在树梢翩翩起舞，兴奋地欢唱着，花朵也纷纷从草地里伸出头来露着笑脸。这的确是一幅动人的画面。满园春色中只有一个角落仍笼罩在严冬之中，那是花园中最远的一个角落，一个小男孩正孤零零地站在那儿，因为他个头太小爬不上树，只能围着树转来转去，哭泣着不知所措。那棵可怜的树仍被霜雪裹得严严实实的，北风也对它肆意地咆哮着。“快爬上来呀，小孩子。”树儿说，并尽可能地垂下枝条，可是小孩还是太矮小了。

此情此景深深地感动了巨人的心。“我真是太自私了！”他说，“现在我明白为什么春天不肯到我这儿来了。我要把那可怜的孩子抱上树，然后再把围墙都推倒，让我的花园永远成为孩子们的游戏场所。”他真为自己过去的所做所为感到羞愧。

巨人轻轻地走下楼，悄悄地打开前门，走到花园里。但是孩子们一看巨人，都吓得逃走了，花园再次回到了冬天里。唯有那个小男孩没有跑，因为他的眼里充满了泪水，没有看见走过来的巨人。巨人悄悄来到小孩的身后，双手轻轻托起孩子放在树枝上。树立即怒放出朵朵鲜花，鸟儿们也飞回枝头放声欢唱，小男孩伸出双臂搂着巨人的脖子，亲吻巨人的脸。其他孩子看见巨人不再那么凶恶，都纷纷跑了回来，春天也跟着孩子们来了。“孩子们，这是你们的花园了，”巨人说。接着他提起一把大斧头，把围墙统统给砍倒了。中午12点，人们去赶集的时候，欣喜地看见巨人和孩子们一起在他们所见到的最美丽的花园中游戏玩耍。他们玩了整整一天，夜幕降临后，孩子们向巨人道晚安。

“可你们的那个小伙伴在哪儿呢？”巨人问，“就是我抱到树上的男孩。”巨人最爱那个男孩，因为男孩吻过他。

“我们不知道啊，”孩子们回答说，“他已经走了。”

巨人又说：“你们一定要告诉他，叫他明天来这里。”但是孩子们告诉巨人他们不知道小男孩家住何处，而且从前没见过他，巨人听后心里很不是个滋味。

每天下午，孩子们一放学就来找巨人一起玩。可是巨人喜爱的那个小男孩再也没有来过。巨人对每一个小孩都非常友善，然而他更想念那个小男孩，还常常提起他。“我多么想见到他啊：”巨人常常感叹道。

许多年过去了，巨人变得年迈而体弱。他已无力再与孩子们一起嬉戏，只能坐在一把巨大的扶手椅上，一边观看孩于们玩游戏，一边欣赏着自己的花园。“我有好多美丽的鲜花，”他说，“但孩子们才是最美的花朵。”

冬天的一个早晨，巨人起床穿衣时朝窗外望了望。现在他已不讨厌冬天了，因为他心里明白这只不过是让春天打个吨，让花儿们歇口气罢了。

突然，他惊讶地揉揉眼，定睛看了又看。眼前的景色真是美妙无比：在花园尽头的角落里，有一棵树上开满了逗人喜爱的白花，满树的枝条金光闪闪，枝头上垂挂着银色的果实，树的下边就站着巨人特别喜爱的那个小男孩。

巨人激动地跑下楼，出门朝花园奔去。他急匆匆地跑过草地，奔向孩子。来到孩子面前，他脸红脖子粗地愤愤说道，“谁敢把你弄成这样？”只见孩子的一双小手掌心上留有两个钉痕，他的一双小脚上也有两个钉痕。

“谁敢把你弄成这样？”巨人吼道，“告诉我，我去取我的长剑把他杀死。”

“不要！”孩子回答说，“这些都是爱的烙印啊。”

“你是谁？”巨人说着，心中油然生出一种奇特的敬畏之情。他一下子跪在小男孩的面前。

小男孩面带笑容地看着巨人说道：“你让我在你的花园中玩过一次。今天我要带你去我的花园，那就是天堂。”

那天下午孩子们跑进花园的时候，他们看见巨人躺在那棵树下，已经死了，满身都盖着白花。

忠实的朋友

一天早晨，老河鼠从自己的洞中探出头来。他长着明亮的小眼睛和硬挺的灰色胡须，尾巴长得像一条长长的黑色橡胶。小鸭子们在池塘里游着水，看上去就像是一大群金丝鸟。他们的母亲浑身纯白如雪，再配上一对赤红的腿，正尽力教他们如何头朝下地在水中倒立。“除非你们学会倒立，否则你们永远不会进入上流社会，”她老爱这么对他们说，并不停地做给他们看。但是小鸭子们并未对她的话引起重视。他们太年轻了，一点也不知道在上流社会的好处是什么。

“多么顽皮的孩子呀！”老河鼠高声喊道，“他们真该被淹死。”

“不是那么回事，”鸭妈妈回答说，“万事开头难嘛，做父母的要多一点耐心。”

“啊！我完全不了解做父母的情感，”河鼠说，“我不是个养家带口的人。事实上，我从未结过婚，也决不打算结婚。爱情本身倒是挺好的，但友情比它的价值更高。说实在的，我不知道在这世上还有什么比忠实的友谊更崇高和更珍贵的了。”

“那么，请问，你认为一个忠实的朋友的责任是什么呢？”一只绿色的红雀开口问道，此时他正坐在旁边一株柳树上，偷听到他们的谈话。

“是啊，这正是我想知道的，”鸭妈妈说。接着她就游到了池塘的另一头，头朝下倒立起来，为的是给孩子们做一个好榜样。

“这问题问得多笨！”河鼠吼道，“当然，我肯定我忠实的朋友对我是忠实的。”

“那么你又用什么报答呢？”小鸟说着，跳上了一根银色的枝头，并扑打着他的小翅膀。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河鼠回答说。

“那就让我给你讲一个这方面的故事吧，”红雀说。

“是关于我的故事吗？”河鼠问道，“如果是这样的话，我很愿意听，因为我特别喜欢听故事。”

“它也适合你，”红雀回答说。他飞了下来，站立在河岸边，讲述起那个《忠实的朋友》的故事。

“很久很久以前，”红雀说，“有一个诚实的小伙子名叫汉斯。”

“他是非常出色的吗？”河鼠问道。

“不，”红雀答道，“我认为他一点也不出色，只是心肠好罢了，还长着一张滑稽而友善的圆脸。他独自一人住在小村舍里，每天都在自己的花园里干活。整个乡下没有谁家的花园像他的花园那样可爱。里面长着美国石竹，还有紫罗兰，以及法国的松雪草。有粉红色的玫瑰、金黄色的玫瑰，还有番红花，紫罗兰有金色的、紫色的和白色的。随着季节的更迭，耧斗菜和碎米荠，牛膝草和野兰香，莲香花和鸢尾草，水仙和丁香都争相开放。一种花刚凋谢，另一种便怒放开来，花园中一直都有美丽的花朵供人观赏，始终都有怡人的芳香可闻。

“小汉斯有许多朋友，但是最忠实的朋友只有磨坊主大休。的确，有钱的磨坊主对小汉斯是非常忠实的，每次他从小汉斯的花园经过总要从围墙上俯过身去摘上一大束鲜花，或者摘上一把香草。遇到硕果累累的季节，他就会往口袋里装满李子和樱桃。

磨坊主时常对小汉斯说，“真正的朋友应该共享一切。”小汉斯微笑着点点头，他为自己有一位思想如此崇高的朋友而深感骄傲。

“的确，有时候邻居们也感到奇怪，有钱的磨坊主从来没有给过小汉斯任何东西作为回报，尽管他在自己的磨坊里存放了一百袋面粉，还有六头奶牛和一大群绵羊。不过，小汉斯从没有为这些事而动过脑筋，再说经常听磨坊主对他谈起那些不自私的真正友谊的美妙故事，对小汉斯来说，没有比听到这些更让他快乐的了。

“就这样小汉斯一直在花园中干着活。在春、夏、秋三季中他都很快乐，可冬天一到，他没有水果和鲜花拿到市场上去卖，就要过饥寒交迫的日子，还常常吃不上晚饭，只吃点干梨和核桃就上床睡觉了。在冬天的日子里，他觉得特别的孤单，因为这时磨坊主从来不会去看望他。

磨坊主常常对自己的妻子说，“只要雪没有停，就没有必要去看小汉斯，因为人在困难的时候，就应该让他们独处，不要让外人去打搅他们。这至少是我对友谊的看法，我相信自己是对的，所以我要等到春天到来，那时我会去看望他，他还会送我一大篮樱草，这会使他非常愉快的。”

“你的确为别人想得很周到，”他的妻子答道。她此刻正安坐在舒适的沙发椅上，旁边燃着一大炉柴火，“的确很周到。你谈论起友谊可真有一套，我敢说就是牧师本人也说不出这么美丽的话语，尽管他能住在三层楼的房子里，小手指头上还戴着金成指。”

“不过我们就不能请小汉斯来这里吗？”磨坊主的小儿子说，“如果可怜的汉斯遇到困难的话，我会把我的粥分一半给他，还会把我那些小白兔给他看。”

“你真是个傻孩子！”磨坊主大声渠道，“我真不知道送你上学有什么用处。你好像什么也没有学会。噢，假如小汉斯来这里的话，看见我们暖和的炉火，看见我们丰盛的晚餐，以及大桶的红酒，他可能会妒忌的，而妒忌是一件非常可怕的事情，它会毁了一个人的品性。我当然不愿意把小汉斯的品性给毁了，我是他最要好的朋友，我要一直照顾他，并留心他不受任何诱惑的欺骗。再说，如果小汉斯来到我们家，他也许会要我赊点面粉给他，这我可办不到。面粉是一件事，友谊又是另一件事，两者不能混为一谈。对呀，这两个词拼写起来差别很大，意思也大不一样。每个人都清楚这一点。”

“你讲得真好！”磨坊主的妻子说，给自己倒了一大杯温暖的淡啤酒，“我真的感到很困了，就像是坐在教堂里听讲道一样。”

“很多人都做得不错，”磨坊主回答说，“可说得好的人却寥寥无几，可见在两件事中讲话更难一些，也更加迷人一些。”他用严厉的目光望着桌子另一头的小儿子，小儿子感到很不好意思，低下了头，涨红着脸，泪水也忍不住地掉进了茶杯中。不过，他年纪这么小，你们还是要原谅他。

“故事就这么完了吗？”河鼠问。

“当然没有，”红雀回答说，“这只是个开头。”

“那么你就太落后了，”河鼠说，“当今那些故事高手们都是从结尾讲起，然后到开头，最后才讲到中间。这是新方法。这些话是我那天从一位评论家那儿听来的，当时他正同一位年轻人在池塘边散步。对这个问题他作了好一番高谈阔论，我相信他是正确的，因他戴着一副蓝色的眼镜，头也全秃了，而且只要年轻人一开口讲话，他就总回答说，‘呸！’不过，还是请你把故事讲下去吧。我尤其喜欢那个磨坊主。我自己也有各种美丽的情感，所以我与他是同病相怜。”

“呵，”红雀说，他时而用这一只脚跳，时而又用另一只脚跳。“冬天刚一过去，樱草开始开放它们的浅黄色星花的时候，磨坊主便对他的妻子说，他准备下山去看望一下小汉斯。“啊，你的心肠真好！”他的妻子大声喊道，“你总是想着别人。别忘了带上装花朵的大篮子。”

于是磨坊主用一根坚实的铁链把风车的翼板固定在一起，随后将篮子挎在手膀上就下山去了。

“早上好，小汉斯，”磨坊主说。

“早上好，”汉斯回答道，把身体靠在铁铲上，满脸堆着笑容。

“整个冬天你都过得好吗？”磨坊主又开口问道。

“啊，是啊，”汉斯大声说，“蒙你相问，你真是太好了，太好了。我要说我过得是有些困难，不过现在春天已经到了，我好快活呀，我的花都长得很好。”

“今年冬天我们常提起你，”磨坊主说，“还关心你过得怎么样了。”

“太感谢你了，”汉斯说，“我真有点担心你会把我给忘了。”

“汉斯，你说的话让我吃惊，”磨坊主说，“友谊从不会让人忘记，这就是友谊的非凡所在，但是只恐怕你还不懂得生活的诗意。啊，对了，你的樱草长得多可爱呀！”

“它们长得确实可爱，”汉斯说，“我的运气太好了，会有这么多的樱草。我要把它们拿到市场上去卖，卖给市长的女儿，有了钱就去赎回我的小推车。”

“赎回你的小推车？你的意思是说你卖掉了它？这事你做的有多么傻呀！”

“噢，事实上，”汉斯说，“我不得不那样做。你知道冬天对我来说是很困难的，我也的确没钱买面包。所以我先是卖掉星期日制服上的银钮扣，然后又卖掉银链条，接着卖掉了我的大烟斗，最后才卖掉了我的小推车。不过，我现在要把它们都再买回来。”

“汉斯，”磨坊主说，“我愿意把我的小推车送给你。它还没有完全修好，其实，它有一边已掉了，轮缘也有些毛病，但不管怎么说，我还是要把它送给你。我知道我这个人非常慷慨，而且很多人会认为我送掉小车是很愚蠢的举动，但是我是与众不同的人。我认为慷慨是友谊的核心。再说，我还给自己弄了一辆新的小推车。好了，你就放宽心吧，我要把我的小推车给你的。”

“啊，你太慷慨了，”小汉斯说着，那张滑稽有趣的圆脸上洋溢着喜气。“我会毫不费力地把它修好，因为我屋里就有一块木板。”

“一块木板！”磨坊主说，“对了，我正好想要一块木板来修补我的仓顶。那上面有一个大洞，如果我不堵住它，麦子就会被淋湿。多亏你提到这事：一件好事总会产生另一件好事，这真是不可思议。我已经把我的小推车给了你，现在你要把木板给我了。其实，小车比木板要值钱得多，不过真正的友谊从来不会留意这种事的。请快把木板拿来，我今天就动手去修我的仓房。”

“当然了，”小汉斯大声说，随即跑进他的小屋，把木板拖了出米。

“这木板不太大，”磨坊主望着木板说，“恐怕等我修完仓顶后就没有剩下来给你修补小推车的了，不过这当然不是我的错。而且现在我已经把我的小推车给了你，我相信你一定乐意给我一些花作回报的。给你篮子，注意请给我的篮子装满了。”

“要装满吗？”小汉斯问着，脸上显得很不安，因为这可真是一个大篮子，他心里明白，要是把这只篮子装满的话，他就不会有鲜花剩下来拿到集市上去卖了，再说他又非常想把银钮扣赎回来。

“噢，对了，”磨坊主回答说，“既然我已经把自己的小推车给了你，我觉得向你要一些花也算不了什么。也许我是错了，但是我认为友谊，真正的友谊，是不会夹带任何私心的。”

“我亲爱的朋友，我最好的朋友，”小汉斯喊了起来，“我这花园里所有的花都供你享用。我宁愿早一点听到你的美言，至于银钮扣哪一天去赎都可以。”说完他就跑去把花园里所有的美丽樱草都摘了下来，装满了磨坊主的篮子。

“再见了，小汉斯，”磨坊主说。他肩上扛着木板，手里提着大篮子朝山上走去了。

“再见，”小汉斯说，然后他又开始高高兴兴地挖起土来，那辆小推车使他兴奋不已。

第二天，小汉斯正往门廊上钉忍冬的时候，听见磨坊主在马路上喊叫他的声音。他一下子从梯子上跳下来，跑到花园里，朝墙外望去。

只见磨坊主扛着一大袋面粉站在外面。

“亲爱的小汉斯，”磨坊主说，“你愿意帮我把这袋面粉背到集市上去吗？”

“实在对不起，”汉斯说，“我今天真的太忙了。我要把所有的藤子全钉好，还得把所有的花浇上水，所有的草都剪平。”

“啊，不错，”磨坊主说，“我想是的。可你要考虑我将把我的小推车送给你，你要是拒绝我就太不够朋友了。”

“啊，不要这么说，”小汉斯大声叫道，“无论如何我也不会对不起朋友的。”他跑进小屋去取帽子，然后扛上那大袋面粉，步履艰难地朝集市走去。

这一天天气炎热，路上尘土飞扬，汉斯还没有走到六英里，就累得不行了，只好坐下来歇歇脚。不过，他又继续勇敢地上路了，最后终于到达了集市。在那儿他没有等多长时间，就把那袋面粉卖掉了，还卖了个好价钱。他立即动身回家，因为他担心在集市上呆得太晚，回去的路上可能会遇上强盗的。

“今天的确太辛苦了，”小汉斯上床睡觉时这样对自己说，“不过我很高兴没有拒绝磨坊主，因为他是我最好的朋友，再说，他还要把他的小推车送给我。”

第二天一大早，磨坊主就下山来取他那袋面粉的钱，可是小汉斯太累了，这时还躺在床上睡觉呢。

“我得说，”磨坊主说，“你实在是很懒，想一想我就要把我的小推车送给你，你本该工作得更勤奋才对。懒情是一件大罪，我当然不喜欢我的朋友是个懒汉了。你当然不会怪我对你讲了这一番直言，假如我不是你的朋友，我自然也不会这么做的。但是如果人们不能坦诚地说出自己的心里话，那么友谊还有什么意思可言。任何人都可以说漂亮话，可以取悦人，也可以讨好人，然而真正的朋友才总是说逆耳的话，而且不怕给人找苦头吃。的确，只要一位真正的忠实的朋友乐意这么做的话，那么原因就在于他知道他正在做好事。”

“很对不起，”小汉斯一面说，一面揉着自己的眼睛，脱下了他的睡帽，“不过我真是太累了，我想的只是再睡一小会儿，听听鸟儿的歌声。你知道吗，每当我听过鸟儿的歌声我会干得更起劲的？”

“好，这让我很高兴，”磨坊主拍拍小汉斯的肩膀说，“我只想让你穿好衣服立即到我的磨房来，给我修补一下仓房顶。”

可怜的小汉斯当时很想到自己的花园里去干活，因为他的花草已有两天没浇过水了，可他又不想拒绝磨坊主，磨坊主是他的好朋友哇。

“如果我说我很忙，你会认为我不够朋友吗？”他又害羞又担心地问道。

“噢，说实在的，”磨坊主回答说，“我觉得我对你的要求并不过分，你想我就要把我的小推车给你，不过当然如果你不想干，我就回去自己动手干。”

“啊！那怎么行，”小汉斯嚷着说。他从床上跳下来，穿上衣服，往仓房去了。

他在那儿干了整整一天，直到夕阳西下，日落时分磨坊主来看他干得怎么样了。

“小汉斯，你把仓顶上的洞补好了吗？”磨坊主乐不可支地高声问道。

“全补好了。”小汉斯说着，从梯子上走了下来。

“啊！”磨坊主说，“没有什么比替别人干活更让人快乐的了。”

“听你说话真是莫大的荣幸，”小汉斯坐下身来，一边擦去前额的汗水，一边回答说，“莫大的荣幸，不过我担心我永远也不会有你这么美好的想法。”

“啊！你也会有的，”磨坊主说，“不过你必须得更努力些才行。现在你仅仅完成了友谊的实践，今后有一天你也会具备理论的。”

“你真的认为我会吗？”小汉斯问。

“我对此毫不怀疑，”磨坊主回答说，“不过既然你已经修补好了仓顶，你最好还是回去休息，因为我明天还要你帮我赶山羊到山上去。”

可怜的小汉斯对这件事什么也不敢说，第二天一大早磨坊主就赶着他的羊群来到了小屋旁，汉斯便赶着它们上山去了。他花了整整一天功夫才走了一个来回。回到家时他已经累坏了，就坐在椅子上睡着了，一觉醒来已经是大天亮了。

“今天能呆在自己的花园里我是多么快乐呀。”说着，他就马上去干活了。

然而他永远也不能够全身心地去照料好自己的花，因为他的朋友磨坊主老是不停地跑来给他派些差事，或叫他到磨坊去帮忙。有时小汉斯也很苦恼，他担心自己的花会认为他已经把它们给忘了，但是他却用磨坊主是自己最好的朋友这种想法来安慰自己。“再说，”他经常对自己说，“他还要把自己的小推车送给我，那是真正慷慨大方的举动。”

就这样小汉斯不停地为磨坊主干事，而磨坊主也讲了各种各样关于友谊的美妙语句，汉斯把这些话都记在笔记本上，晚上经常拿出来阅读，因为他还是个爱读书的人。

有一天晚上，小汉斯正坐在炉旁烤火，忽然传来了响亮的敲门声。这是个气候恶劣的夜晚，风一个劲地在小屋周围狂欢乱咀。起初他还以为听到的只是风暴声呢，可是又传来了第二次敲门声，接着是第三次，而且比前两次更响亮。

“这是个可怜的行路人，”小汉斯对自己说，而且朝门口跑去。

原来门口站着的是磨坊主，他一只手里提着一个马灯，另一只手中拿着一根大拐杖。

“亲爱的小汉斯，”磨坊主大声叫道，“我遇到大麻烦了。我的小儿子从梯子上掉下来了，受了伤，我准备去请医生。可是医生住的地方太远，今晚的天气又如此恶劣，我刚才突然觉得要是你替我去请医生，会好得多。你知道我将要把我的小推车送给你，所以你应该为我做些事来作为回报，才算是公平的。”

“当然罗，”小汉斯大声说道，“我觉得你能来找我是我的荣幸，我这就动身。不过你得把马灯借给我，今夜太黑了，我担心自己跌到水沟里去。”

“很对不起，”磨坊主回答说，“这可是我的新马灯，如果它出了什么毛病，那对我的损失可就大了。”

“噢，没关系，我不用它也行。”小汉斯高声说，他取下自己的皮大衣和暖和的红礼帽，又在自己的脖子上围上一条围巾，就动身了。

那可真是个可怕的风暴之夜，黑得伸手不见五指，小汉斯什么也看不见。风刮得很猛，他连站都站不稳。不过，小汉斯非常勇敢，他走了大约三个钟头，来到了医生的屋前，敲响了门。

“是谁呀？”医生从卧室伸出头来大声问道。

“医生，我是小汉斯。”

“什么事，小汉斯。”

“磨坊主的儿子从梯子上跌下来摔伤了，磨坊主请你马上去。”

“好的！”医生说，并且叫人去备马。他取来大靴子，提上马灯，从楼上走了下来，骑上马朝磨坊主的家奔去，而小汉斯却步履踏酒地跟在后头。

然而风暴却越来越大，雨下得像小河的流水，小汉斯看不清他面前的路面，也赶不上马了。最后他迷了路，在一片沼泽地上徘徊着。这是一块非常危险的地方，到处有深深的水坑，可怜的小汉斯就在那里给淹死了。第二天几位牧羊人发现了他的尸首，漂浮在一个大池塘的水面上。这几位牧羊人把尸体抬回到他的小屋中。

哀悼仪式的主持人磨坊主说：“既然我是他最好的沥友，那么就应该让我站最好的位置。”所以他穿一身黑色的长袍走在送葬队伍的最前边，还时不时地用一块大手帕抹着眼泪水。

“小汉斯的死的确对每一个人都是个大损失，”铁匠开口说。这时葬礼已经结束，大家都舒适地坐在小酒店里，喝着香料酒，吃着甜点心。

“无论如何对我是个大损失，”磨坊主回答说，“对了，我都快把我的小推车送给他了，现在我真不知怎么处理它了。放在我家里对我是个大妨碍，它已经破烂不堪，就是卖掉它我又能得到什么。我今后更要留心不再送人任何东西。大方总让人吃苦头。”

“后来呢？”过了好一会儿河鼠说。

“什么，我讲完了，”红雀说。

“可是磨坊主后来又怎样了呢？”河鼠问道。

“噢！我真的不清楚，”红雀回答说，“我觉得我不关心这个。”

“很显然你的本性中没有同情的成分，”河鼠说。

“我恐怕你还没有弄明白这故事中的教义，”红雀反驳说。

“什么？”河鼠大声喊道。

“教义。”

“你的意思是说这故事里还有一个教义？”

“当然了，”红雀说。

“噢，说真的，”河鼠气呼呼地说，“我认为你在讲故事之前就该告诉我那个。如果你那样做了，我肯定不会听你的了。其实，我该像批评家那样说一声‘呸！’但是，我现在可以这么说了。”于是他就大喊了一声“呸！”，并挥舞了一下自己的尾巴，就回到了山洞中去。

“你觉得河鼠怎么样？”母鸭开口问道，她用了好几分钟才拍打着水走上岸来。“他也有好些优点，不过就我而言，我有一个母亲的情怀，只要看见那些铁了心不结婚的单身汉总忍不住要掉下眼泪来。”

“我真担心我把他给得罪了，”红雀回答说，“事实是我给他讲了一个带教义的故事。”

“啊，这事总是很危险的，”母鸭说。

我完全同意她的话。

神奇的火箭

国王的儿子就要结婚了，所以要在举国上下进行庆典。他为自己的新娘已经等了整整一年，最后她还是赶来了。她是一位俄国公主，坐着由六只驯鹿拉的雪橇从芬兰一路赶来的。雪橇看上去像一只巨大的金色天鹅，小公主就安卧在天鹏的两只翅膀之间。那件长长的貂皮大衣一直垂到她的脚跟，她的头上戴着一顶小巧的银线帽子，她的肤色苍白得就如同她一直居住的雪宫的颜色。她是如此的苍白，在她驶过街道的时候，沿街的人们都惊讶地叹道：“她就像一朵白玫瑰！”于是大家纷纷从阳台上朝她抛下鲜花。

在城堡的门口王子正等着迎接她的到来。他有一双梦幻般的紫色眼睛和一头金黄色的头发。一看见她来了，他就跪下一条腿，吻了她的手。

“你的照片好漂亮，”他轻声地说，“不过你比照片更漂亮。”小公主的脸一下子就红了。

“她先前像一朵白攻瑰，”一位年轻的侍卫对身边的人说，“可此刻却像一朵红玫瑰了。”整个宫里的人都快乐无比。

这以后的三天中人人都说着：“白玫瑰，红玫瑰；红玫瑰，白玫瑰。”于是国王下令给那个侍卫的薪金增加一倍。不过他根本就没有拿薪水，因此这道加薪的命令对他没有任何作用，然而这被视为一种莫大的荣誉，并按惯例在宫廷报纸上登出。

三天过后便举行了婚礼庆典。这是一次盛大的仪式，新郎和新娘在一幅绣着小珍珠的紫色鹅绒华盖下手牵着手走着。接着又举行了国宴，持续了五个小时。王子和公主坐在大厅的首座上，用一只纯清的水晶杯子饮酒。只有真诚的恋人才能用这只杯子喝酒，因为只要虚伪的嘴唇一挨上杯子，杯子就会变得灰暗无光。

“一眼就能看出他们相亲相爱，”那个小侍卫说，“如同水晶一样纯洁！”为这句话国王再次下令给他加薪。“多么大的荣耀啊！”群臣们异口同声地喊道。

宴会之后举办了舞会，新郎和新娘将要一块儿跳舞，国王答应为他们吹笛子。他吹得很不好，可没有人敢对他那么说，因为他是一国之君。说真的，他只会吹两种调子，并且从来也没有搞清楚他吹的是哪一种，不过也无关紧要，因为不管他吹的是什么，人们都会高喊狂叫：“棒极了！棒极了！”

这次节目的最后一个项目是施放盛大的烟花，燃放的时间正好定在午夜。小公主一生也没有看过放烟花，因此国王下令皇家烟花手要亲自出席当天的婚礼以便施放烟花。

“烟花像什么样子？”有一天早上，小公主在露天阳台上散步时这样问过王子。

“它们就像北极光，”国王说，他一贯喜欢替别人回答问题，“只是更自然罢了。我本人更喜欢烟花而不是星星，因为你一直都明白它们何时会出现，它们就如同我吹笛子一样美妙。你一定要看看它们。”

就这样在皇家花园的尽头搭起了一座大台子。等皇家烟花手把一切都准备完毕，烟花们便相互交谈起来。

“世界真是太美丽了，”一个小爆竹大声喊道，“看看那些黄色的郁金香。啊！如果它们是真正的爆竹，它们会更逗人喜爱的。我很高兴我参加过旅游。旅游大大提高见识，并能除去一切个人的偏见。”

“国王的花园不是世界，你这个傻爆竹，”一枚罗马烛光弹说，“世界是一个大得很的地方，你要花三天时间才能看遍全世界。”

“任何地方只要你爱它，它就是你的世界，”一枚深思熟虑的转轮烟火激动地喊道。她早年曾恋上了一只旧的杉木箱子，并以这段伤心的经历而自豪。“不过爱情已不再时髦了，诗人们把它给扼杀了。他们对爱情抒发得太多，使人们不再相信那么回事。对此，我一点也不觉得吃惊。真正的爱情是痛苦的、是沉默的。我记得自己曾有过那么一回——可是现在已经结束了。浪漫只属于过去。”

“胡说！”罗马烛光弹说，“浪漫永远不会消亡，它犹如月亮一样，永远活着。比如，新郎和新娘彼此爱得多么热烈。关于他们的故事我是今天早晨从一枚棕色纸做的爆竹那儿听来的，他碰巧跟我同在一个抽屉里面，并且知道最新的宫中消息。”

可是只见转轮烟火摇摇头，喃喃地说，“浪漫已经消亡了，浪漫已经消亡了，已经消亡了。”她和其他许多人一样，相信假如你把同一件事情反复说上许多次，最后假的也会变成真的了。

突然，传来一声尖尖的干咳声，他们都转头四下张望。

这声音来自一个高大的，模样傲慢的火箭，它被绑在一根长木杆的顶端。它在发表言论之前，总要先咳上几声，好引起人们的注意。

“啊咳！啊咳！”他咳嗽着。大家都认真地听着，只有可怜的转轮烟火仍旧摇着头，喃喃地说，“浪漫已经消亡了。”

“肃静！肃静！”一只爆竹大声嚷道。他是个政客似的人物，在本地的选举中总能独占鳌头，因此他深知如何使用恰当的政治术语。

“死光了，”转轮烟火低声耳语道，说完她就去睡觉了。

等到周围完全安静下来时，火箭发出第三次咳嗽声，并开始了发言。他的语调既缓慢又清晰，好像是在背诵自己的记录本一样，对他的听众他从来不正眼去看。说实在的，他的风度是非常出众的。

“国王的儿子真是幸运啊，”他说道，“他结婚的日子正好是我要升天燃放的时候。真是的，就算是事先安排好的，对他来说也没有比这更好的了；但话又说回来，王子们总是交好运的。”

“我的妈呀！”小爆竹说，“我的想法却正好相反，我想我们是为了王子的荣誉而升天燃放的。”

“对于你来说可能是这样的，”他回答说，“事实上这一点是肯定无疑的。不过对我而言事情就不一祥了。我是一枚非常神奇的火箭，出身于一个了不起的家庭。我母亲是她那个时代最出名的转轮烟火，并以她优美的舞姿而著称。只要她一出场亮相，她要旋转十九次才会飞出去，每转上一次，她就会向空中抛撒七颗粉红的彩星。她的直径有三英尺半，是用最好的火药制成的。我的父亲像我一样也是火箭，他来自法兰西。他飞得可真高，人们都担心他不会下来了。尽管如此，他还是下来了，因为他性格善良。他化作一阵金色的雨，非常耀眼地落了下来。报纸用足了吹棒的词句描述他的表演。的确，宫廷的报纸把他称为烟花艺术的一个伟大成就。”

“烟花，烟花，你是指它吗，”一枚孟加拉烟火说，“我知道它是烟花，因为我看见我的匣子上写着呢。”

“噢，我说的是火炮，”火箭语调严肃地回答说。孟加拉烟火感到自己受到极大的欺压，并立即去欺负那些小爆竹了，目的是为了表明自己依旧是个重要的角色。

“我是说，”火箭继续说，“我是说——我说的是什么？”

“你在说你自己，”罗马烛光弹回答说。

“的确，我知道我正在讨论某个有趣的话题，却被人给粗暴地打断了。我讨厌各种粗鲁的举止和不良行为，因为我是个非常敏感的人。全世界没有哪个人比我更敏感了，对此我深信不疑。”

“一个敏感的人是指什么？”爆竹对罗马烛光弹问道。

“一个人因为自己脚上生鸡眼，便总想着踩别人的脚趾头，”罗马烛光弹低声耳语道。

爆竹差一点没笑破肚皮。

“请问你笑什么呀？”火箭开口问道，“我就一点没有笑。”

“我笑是因为我高兴，”爆竹回答说。

“这理由太自私了，”火箭脸带怒色地说，“你有什么权利高兴？你应该为别人想想。实际上，你应该为我想想。我总是想着我自己，我也希望别人都会这么做。这就是所谓的同情。这是个可爱的美德，我这方面的德性就很高。例如，假定今天夜里我出了什么事，那么对每一个人来说会是多么的不幸！王子和公主再也不会开心了，他们的婚后生活将会被毁掉；至于国王，他或许经不住这场打击。真的，我一想起自己所处的重要地位，我几乎感动得流下眼泪。”

“如果你想给别人带来快乐，”罗马烛光弹说，“那么你最好先不要把自己弄得湿乎乎的。”

“当然了，”孟加拉烟火说，他现在的精神好多了，“这是个简单的常识。”

“常识，一点不假！”火箭愤愤不平地说，“可你忘了我是很不寻常的，而且非常了不起。啊，任何人如若没有想象力的话，也会具备常识的。然而我有想象力，因为我从没有把事物按照它们实际的情况去考虑，我总是把它们想象成另外一回事。至于要我本人不要流泪，很显然在场的各位没人能够欣赏多情的品性。所幸的是我本人并不介意。能够让我维持一生的唯一一件事就是想到自己要比别人优越得多，这也是我一贯培养的感觉。你们这些人都是没有情感的。你们只会傻笑或开玩笑，好像王子和公主不是刚刚结婚似的。”

“啊，正是，”一枚小火球动情地叫道，“难道不行吗？这是一件多大的喜事呀，我只要一飞到天上去，我就会把这一切都讲给星星听。等我给它们讲起美丽的公主，你会看见星星们在眨眼睛。”

“啊！多么渺小的人生观！”火箭说，“然而这正是我所预料的。你们胸无大志；你们既浅薄又无知。噢，或许王子和公主会到有条深深河流的乡村去住；或许他们只有一个儿子，那个小男孩和王子一样有一头金发和紫色眼晴；或许有一天小男孩会跟保姆一起出去散步；或许保姆会在一株古老的大树下睡觉；或许小男孩会掉进深深的流水中淹死了。多么可怕的灾难啊！可怜的人儿，失去了他们唯一的儿子！这真是太可怕了！我永远也忘不了。”

“但是他们并没有失去他们的独子呀，”罗马烛光弹说，“根本就没有任何不幸发主在他们身上。”

“我从没说过他们会发生不幸，”火箭回答说，“我只是说他们可能会。如果他们已经失去了独生子，那么再谈此事还有什么意思。我讨厌那些事后反悔的人。不过一想到他们可能会失去独子，我就会非常难过。”

“你当然会的！”孟加拉烟火大声嚷道，“实际上，你是我所遇到的最感情用事的人。”

“你是我所遇到的最粗俗的人，”火箭反驳说，“你是无法理解我对王子的友情的。”

“噢，你甚至还不认识他呢，”罗马烛光弹怒吼道。

“我从未说过我认识他，”火箭回答说，“我敢说，如果我认识他，我是不会成为他的朋友的。认识好多朋友，是件非常危险的事。”

“说真的你最好还是不要流眼泪，”火球说，“这可是件要紧的事。”

“我敢肯定，对你是非常要紧，”火箭回答说，“可我想哭就得哭。”说完他还真的哭了起来，泪水像雨点一样从杆子上流下来，差一点淹死两只正在寻找一块干燥的好地方做窝的小甲虫。

“他必定有真正的浪漫品质，”转轮烟花说，“根本就没有什么可哭的，他却能哭得起来。”接着她长叹一口气，又想起了那个杉木箱子。

不过罗马烛光弹和孟加拉烟火却是老大不乐意，他们不停地说着：“胡扯！胡扯！”那声音可真够大的。他们是非常讲实际的，只要是他们反对的东西，他们就会说是胡扯。这时明月像一面银色的盾牌冉冉升起；繁星开始闪烁，音乐声从宫中传来。

王子和公主正在领舞。他们跳得可真美，就连那些亭亭玉立的白莲花也透过窗户偷看他俩，大朵的红色罂粟花频频点头，并打着节拍。

随后十点的钟声敲响了，接着十一点的钟声敲响了，然后是十二点。当午夜最后一下钟声敲响时，所有的人都来到了露天阳台上，国王派人去叫皇家烟花手。

“开始放烟花吧，”国王宣布说。皇家烟花手深深地鞠了一躬，并迈步向下走到花园的尽头。他带了六个助手，每个助手都拿着一根竿子，竿子的顶头捆着一个点燃的火把。这的确是一场空前盛大的表演。

飕飕！飕飕！转轮烟花飞了上去，一边飞一边旋转着。轰隆！轰隆！罗马烛光弹又飞了上去。然后爆竹们便到处狂舞起来，接着孟加拉烟火把一切都映成了红彤彤的。“再见了，”火球喊了一声就腾空而去，抛下无数蓝色的小火星。啪啪！啦啦！大爆竹们也跟着响了，他们真是痛快无比。他们个个都非常成功，只剩下神奇的火箭了。他浑身哭得湿乎乎的，根本就无法升空上天。他身上最好的东西只有火药，火药被泪水打湿后，就什么用场也派不上了。他的那些穷亲戚们，平时他从未打过招呼，只是偶尔讥讽一下，此刻个个都像盛开着的燃烧的全色花朵，飞到天空中去了。好哇！好哇！宫廷的人们都欢呼起来；小公主高兴地笑了起来。

“我猜想他们留着我是为了某个更盛大的庆典时用，”火箭说，“毫无疑问就是这个意思。”他看上去比以前还要傲慢。

第二天工人们来打归清理。“这些人一看就是代表团的，”火箭说，“我要带着尊严来迎接他们。”于是他就摆出一幅威严的样子，庄重地皱着眉头，仿佛在思考什么重要的问题似的。可是他们一点也没有理睬他，直到要离开的时候，他们中的一人碰巧看见了他。

“嘿！”他大喊了一声，“这么破旧的一枚火箭！”说完他便把火箭丢到墙外的阴沟里去了。

“破旧火箭？破旧火箭？”他在空中一边翻滚着一边说，“不可能！大火箭，那个人就是这么说的。破旧和大这两个发音是非常接近的，的确它们常常是一样的发音。”接着他就掉进了阴沟里。

“这里并不舒服，”他说，“可没准是个时髦的浴场，他们送我来是为了要我恢复健康。我的神经的确受到极大的伤害，我也需要休息了。”

这时一只小青蛙朝他游了过来，他有一双明亮闪光的宝石眼睛，和一件绿色斑纹的外衣。

“看来，是个新到的！”青蛙说，“啊，毕竟跟稀泥巴不一样。我只要能享受雨天和一条阴沟，我便会十分幸福。你认为下午会下雨吗？我真希望如此，可你看这蓝蓝的天空，万里无云，多么可惜啊！”

“啊咳！啊咳！”火箭说着便咳了起来。

“你的声音多好听啊！”青蛙大声叫道．“真像是青蛙的呱呱叫声，这种呱呱声当然是世界上最美好的音乐了。今天晚上你可以来听听我们合唱队的演出。我们都在农夫房屋旁的老鸭池中，月亮一升起我们便开始表演。那可太迷人了，人人都睁着双眼躺着听我们唱。其实，就在昨天我还听农夫的妻子对她的母亲说，就是因为我们的存在，使她整夜一点儿也睡不着。能受到这么多人的欢迎，真是谢天谢地。”

“啊咳！啊咳！”火箭生气地说。由于连一句话也插不进去，他感到非常恼火。

“当然了，美妙的音乐，”青蛙继续说，“我希望你能到鸭池来。我要去看我的女儿们了。我有六个漂亮的女儿，我很担心梭鱼会遇到她们。他是个地道的怪物，会毫不犹豫地拿她们当早餐吃掉的。好了，再见，我们的谈话真让我开心，我信得过你。”

“谈话，一点不假！”火箭说，“都是你一个人在说话，那不算谈话。”

“总得要人听啊，”青蛙回答说，“我也喜欢一个人谈话。这节省时间，且避免争吵。”

“可我却喜欢争吵，”火箭说。

“我不希望这样，”青蛙得意地说，“争吵太粗俗了，因为在好的社会中，人人都会持有完全一致的意见。再一次告别了，我看见我的女儿在那边。”说完小青蛙就游走了。

“你是个非常讨厌的家伙，”火箭说，“且教养又很差。我讨厌人们只顾谈论自己，就跟你这样，要知道此时别人也想说说话，就像我这样。这就是我所说的自私，自私是十分可恶的事，特别是对于我这种品性的人来说，因为我是以同情心而出了名的。说实在的，你应该以我为学习榜样，你或许找不到比我更好的榜样了。既然你还有机会，你最好把握住，因为我差不多马上就要返回宫中去了。我在宫中是个大宠儿；其实，王子和公主在昨天就为庆祝我而举办了婚礼。当然，这些事你是一无所知的，因为你是个乡巴佬。”

“跟他讲话没有任何益处，”一只蜻蜓开口说，他此刻正坐在一株棕色的香蒲顶上。

“没有任何益处，因为他已经走开了。”

“嗯，那是他的损失，不是我的，”火箭回答说。“我不会仅仅因为他不理会我，就停止对他说话。我喜欢听自己讲话，这是我最大的乐趣之一。我常常一个人讲上一大堆话，我可是太聪明了，有时候我连我自己讲的话也不懂。”

“那么你真应该去讲授哲学，”晴蜓说，说完他展开自己一对可爱的纱翼朝空中飞去了。

“他不留在这儿可算是傻极了！”火箭说，“我敢说他并不是经常有这样的机会来提高智力的。然而，我一点也不介意。像我这样的天才肯定有一天会得人赏识的。”他往稀泥中陷得更深了。

过了一会儿一只白色的大鸭子向他游了过来。她有一对黄色的腿和一双蹼足，而且由于她走起路来一摇一摆的，便被视为是个大美人。

“嘎，嘎，嘎，”她叫着说，“你的样子多么古怪啊！我可以问问你是怎么生得如此模样的吗？或者是由于一次事故造成的？”

“很显然，你一直都住在乡下，”火箭回答说，“不然你会知道我是谁的。不过，我会原谅你的无知。期望别人跟自己一样了不起是不公平的。等你听说我能够飞上天空并撒下一阵金色的雨点后，你一定会感到惊讶的。”

“我倒不看重那个，”鸭子说，“因为我看不出它对别人会有什么好处。眼下，要是你能像牛一样地去犁地，像马一样地去拉车，或像牧羊犬那样地照看羊群，那还算是个人物。”

“我的好人啊，”火箭用十分高傲的语言大声说道，“可见你是属于下等阶层的。我这样身份的人是永远不会有用的。我们已经有了一定的成就，那就足够了。我本人对各种所谓的勤劳并没有好感，尤其对像你赞赏的那些勤劳更是一点好感也没有。说实话，我一贯认为做艰苦的工作仅仅是那些无事可干的人们的一种逃避方式。”

“好吧，好吧，”鸭子说，她是个处事平稳的人，也从未跟任何人争吵过，“各人有各人的爱好。我想，无论如何，你要在这儿安家落户了吧。”

“啊！当然不会了，”火箭嚷道，“我只是个过路人，一位有名望的客人。事实是我觉得这地方好无聊。这儿既不宁静，又没有社交生活。说实在的，这儿根本就是郊外。我可能要回到宫里去，因为我注定了要在世界上做一番成就的。”

“我也曾想过要投身于公众事业中去，”鸭子说，“世上有那么多需要革新的事物。老实说，我前些时干过一阵会议的主席工作，我们通过决议谴责一切我们不喜欢的东西。然而，它们好像并没有多大效果。现在我一心从事家务，照看我的家庭。”

“我生来就是为了这个社会的，”火箭说，“我所有的亲戚也都是如此，甚至包括他们中最卑微的。只要我们一出场，随时都会引起广泛的关注。其实还没轮到我出场呢，不过只要我一出现，准会是壮观的场面。说到家务事，它会使人早早地衰老，并无心追求更高的目标。”

“啊！更高的生活目标，它们该有多好呀！”鸭子说，“可它倒使我觉得好饥饿。”说完她就朝下游泅水而去，同时还“嘎，嘎，嘎”地叫着。

“回来，快回来！”火箭尖声明着，“我有好多话要对你说。”但是鸭子没理会他。

“我很高兴她离去了，”他对自己说，“她的思想的确只算得上一般。”他往稀泥中陷得更深了，这时才开始想起天才的寂寞来。忽然有两个小男孩身穿白色的粗布衫，手拿一只水壶，怀里抱着好些柴火，朝岸边跑了过来。

“这一定是那个代表团了，”火箭说着，又努力表现出非常庄重的样子。

“嘿！”其中的一个孩子叫道，“快看这根旧木棍！我不知道它怎么会在这儿。”他把火箭从阴沟里拾起。

“旧木棍！”火箭说，“不可能！金木棍，这才是他说的。金木棍才是很中听的话。实际上，他把我错当成宫中的某位显贵了。”

“我们把它放到火里去吧！”另一个孩子说，“它会帮着把水烧开。”

于是他俩把柴火堆在一起，把火箭放在最上面，并点燃了火。

“这下可太棒了，”火箭大声叫道，“他们要在大白天里把我给燃放了，这样人人都会看见我了。”

“我们现在去睡觉吧，”他俩说，“睡醒时水壶的水就会烧开了。”说完他们便在草地上躺下身，闭上了眼睛。

火箭浑身都湿透了，所以花了好长时间才把他烤干。不过，到最后火苗还是把他点燃了。“现在我就要升空了！”他大叫起来，同时把身体挺得笔直笔直的。“我知道我要飞得比星星更高，比月亮更高，比太阳更高。其实，我会飞得高到——”

嘶嘶！嘶嘶！嘶嘶！他垂直朝天空中飞去。

“太棒了！”他叫了起来，“我要这样一直飞下去，我是多么的成功啊！”

不过，没有人看见他。

这时他开始感到有一股奇怪的刺痛袭遍全身。

“现在我就要爆炸了，”他大声喊道，“我要点燃整个世界，我要声威大震，让所有的人在这一年里都不再谈论别的事情。”的确他真的爆炸了。呼！呼！呼！火药爆炸了。这是千真万确的。

可是没有人听见他，就连那两个小孩也没有听见，因为他俩睡得可熟了。

接着他所剩下的只有木棍了，木棍掉下去，正好落在一只在阴沟边散步的鹅的背上。

“天呀！”鹅叫了起来，“怎么下起棍子来了。”说完就跳进河里去了。

“我知道我会创造奇迹的，”火箭喘息着说，然后他就熄灭了。